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0 年度「農業好識會發聲」語音廣播創作
競賽

活動簡章

KM Voice Award



目錄

一、 活動目標	1
二、 主辦單位	1
三、 參加對象	1
四、 活動時程	1
五、 報名資格	1
六、 作品範疇	2
七、 活動流程	2
八、 繳件規範	4
九、 評選辦法	9
十、 獲獎規則及獎項內容	11
十一、 注意事項	12

一、活動目標

農業知識入口網擁有多個農、林、漁、畜相關的主題館，以及貼近生活的都市農耕、農漁地圖、24 節氣等單元，為符合一般大眾學習知識的習慣，特別舉辦「農業好識會發聲」語音廣播創作競賽（以下簡稱 KM Voice Award），邀請擅長資訊整理、歸納及喜歡說故事，擁有優美嗓音的創作者們，靈活運用網站內豐富多元的資料，把生硬的知識文字，化作一篇篇動聽有趣的故事，說給大家聽。

二、主辦單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三、參加對象

一般民眾

四、活動時程

（一）線上報名投稿

自 110 年 5 月 20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

（二）網路人氣票選

自 110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21 日止。

（三）得獎公告

預計 110 年 8 月初。（同時寄發參賽證明）

五、報名資格

（一）主題創作組

凡持中華民國身分證或中華民國核發之居留證之個人、公司、團體，皆可參加本賽。

（二）美聲朗讀組

凡持中華民國身分證或中華民國核發之居留證之個人、公司、團體，皆可參加本賽。

（三）團體報名

如係 2 人以上（含）合力創作，亦請協調其中 1 人作為代表人完成報名，並於報名時勾選團體報名，填寫團隊名稱及隊員姓名，最多可填報 3 人（含代表人）。

（四）報名後一律不接受更換組別，跨組或誤選組別致失去作品競爭力，責任由報名者自行負責。

（五）曾經被公開展出或曾經參加其他任何比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參加本活動，違者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

六、作品範疇

（一）主題創作組

參賽者於活動網頁－「創作組主題館選單」

(<https://kmweb.coa.gov.tw/event/110kmvoiceaward/list.php?type=create>)中，選擇一個主題館，參考選定之主題館網頁內容為題材，進行資料萃取、統整、編排。

（二）美聲朗讀組

參賽者於活動網頁－「朗讀組文章選單」

(<https://kmweb.coa.gov.tw/event/110kmvoiceaward/list.php?type=deacon>)中，選擇一篇文章作為朗讀內容。

七、活動流程

採取網路報名，活動網頁

(<https://kmweb.coa.gov.tw/event/110kmvoiceaward/>)

（一）線上報名

完成作品後，請至農業知識入口網

(<https://kmweb.coa.gov.tw/>)登入會員帳號（若還未擁有農業

知識入口網會員帳號，請先註冊申請新會員帳號，並進行電子信箱驗證完成)，於「會員專區」

(<https://kmweb.coa.gov.tw/member.php>)頁面內，熱門活動通知處點選「報名及上傳作品」依規定填寫報名資料並上傳作品，線上繳交內容請參考「[八、繳件規範](#)」，繳件未完整者視同棄權論。

(二) 美聲朗讀組兒少特別獎

朗讀者本人若是就讀於全國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在籍學生(不含高中職、高中部)，可獲得此獎項參賽資格。請於線上報名時，勾選此項，並上傳身分證明文件，如：學生證、健保卡、身分證、戶籍謄本等等，可顯示生日或學籍之文件。

(三) 同一參加活動者得報名投稿多件作品(同一組別得獎件數限一件)，若欲投稿多件作品，請分次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作品，勿於單次報名資料中混入上傳不同件作品。

(四) 完成報名及上傳作品後，主辦單位將於7個工作日內完成資料審核作業，並寄發「KM Voice Award 作品投稿審核結果通知」至會員帳號驗證之電子郵件信箱，請依信件內容確認是否報名投稿成功。

(五) 網路人氣票選

作品經資料審核通過後，將進行網路人氣票選，依據票選結果獲得網路人氣分數及網路人氣獎，網路人氣分數計分方式請參考「[九、評選辦法](#)」，網路人氣獎給獎方式請參考「[十、獲獎規則及獎項內容](#)」。

(六) 共同注意事項

1. 為保障參加活動者權益以及訊息通知傳送無誤，請於註冊會員帳號時，填入真實中文姓名及經常使用之電子郵件信

箱，並於填寫報名資料時填入真實連絡電話，主辦單位將會以此信箱傳送競賽相關重要消息，包含得獎通知。

2. 完成報名及上傳作品後，將無法再行修改，如有需要調整作品內容，請重新進行報名及上傳作品。若有任何疑問，請以正式電子郵件方式來信 km@mail.coa.gov.tw 提出並來電確認，電話：02-2381-2991 轉分機 2276 黃小姐。
3. 報名及上傳作品填寫內容，請參考[附件一](#)。
4. 凡完成報名及上傳作品者，即視為同意並接受活動辦法（請參考「[十一、注意事項](#)」），若有違規者，主辦單位有取消、保留審查其參賽資格，並擁有得獎者之最後審核決定權。
5. 若參加活動者未滿 20 歲，須拍照或掃描上傳法定代理人簽署之同意書（[附件四](#)），未檢附上述文件者或文件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視為未完成報名程序。

八、繳件規範

（一）繳件內容

1. 主題創作組：需繳交作品代表圖片、作品文字稿（請參考[附件二](#)）及語音檔案各一件。
2. 美聲朗讀組：需繳交語音檔案一件。

（二）作品形式

限定主要語言使用國語錄音，可以任何風格之語音內容呈現，**不可使用背景音樂及任何配樂**，可以單人或雙人、多人對話等方式錄製。

（三）作品內容範疇

1. 主題創作組

- (1) 於活動網頁－「創作組主題館選單」
(<https://kmweb.coa.gov.tw/event/110kmvoiceaward/list.php?type=create>)，所提供之主題館列表中，選擇一個主題館為作品主題，並自訂題目。未列入活動網頁－「創作組主題館選單」之主題館，不在本次設計競賽徵件範疇內。
- (2) 參考選定之主題館網頁內容，進行資料萃取、統整、編排，創作出介紹該主題的語音廣播節目內容。參考內容大綱如：品種起源、命名由來、生長構造、產量產地、營養價值、料理加工、病蟲害及防治等等。
- (3) 作品建議依據各主題館所載內容製作，若需參考其他資料來源，請確認資料正確性，以免影響作品評分。
- (4) 活動網頁－首頁「語音檔參考範例」-主題創作組
(<https://kmweb.coa.gov.tw/event/110kmvoiceaward/>)之語音呈現方式，僅供參考，不須依照範例題目或形式製作作品。

2. 美聲朗讀組

- (1) 於活動網頁－「朗讀組文章選單」
(<https://kmweb.coa.gov.tw/event/110kmvoiceaward/list.php?type=deacon>)，所提供之文章列表中，選擇一篇文章，將文字潤飾成適合錄製語音廣播的語句。未列入活動網頁－「朗讀組文章選單」之網頁文章，不在本次設計競賽徵件範疇內。

(2) 潤飾方式參考：將文字調整為通順語句，例如：「番石榴營養成分：維生素 C、鉀、鎂、磷」可潤飾為：「番石榴的營養成分有維生素 C、鉀、鎂和磷」。

(3) 錄製「都市農耕專區」單元內容時，請特別注意，各別頁籤之內容皆需錄製在同一作品內，例如：下圖中紅框處頁籤內容，皆需錄製在同一作品內。

The screenshots show the 'Tea Flower' (茶花) page with the following details:

- Header:** 都市農耕專區, 茶花, 科別: 茶科
- Actions:** 雜誌回報, 友善列印, 收藏文章, 回列表頁
- Stats:** 19 views, 1 comment
- Attributes Table:**

場域	陽台、中庭	情境	美化環境、安心食用	分類	盆花植物、食用花卉
光照	全日照、半日照	水分	中	季節	春、夏、秋
難易度	初階				
- Navigation Tabs:** 繁殖法, 生育適期, 採收期, 管理要點
- Content:**
 - 繁殖法:** 扦插、嫁接、播種
 - 生育適期:** 喜好充足陽光、排水良好且弱酸性砂質壤土。
 - 採收期:** 冬季(12-2月)開花。花瓣可作為泡茶、料理、果醬製作之原料。
 - 管理要點:** 喜好溫暖、充足陽光，但夏日避免陽光直射，建議適度遮陰，以60%至70%日照程度為佳。建議選擇排水良好、pH5.5-6.5之砂質壤土，選擇通風良好但避免強風、悶熱潮濕的場所。開花後及春夏季應適度施肥。花苞約於6-7約形成，花苞約花生米大小時，進行疏蕾，每一枝條保留1-2個花苞，以確保花朵開放品質較佳；若是茶梅品種則不需要疏蕾。夏季須留意小型害蟲(葉蟬、小綠葉蟬、粉蝨等)、炭疽病，冬季留意灰霉病發生。

(4) 活動網頁一首頁「語音檔參考範例」-美聲朗讀組若網頁內容含有外文或網址等等，可忽略不需錄製。例如：

紅副赤尾冬，學名：Parascolopsis eriomma，
http://fishdb.sinica.edu.tw/chi/spe_picture/dpi300/a719-05.jpg 科名：金線魚科，其中下底線部分文字，可跳過不需錄製。

- (5) 若網頁內容含有參考文獻、書名等等，可忽略不需錄製。
例如：參考文獻：臺灣魚類誌(沈等, 1993)；The Live Marine Resources of the Western Central Pacific, Vol.6(FAO, 2001) Mori, K. etc. 1971 蘇楠傑，孫志陸，葉素然 2003，整句可跳過不需錄製。
- (6) 若網頁內容含有表格或圖片解說文字，可忽略不需錄製。
例如：下圖中紅框處表格內容，可跳過不需錄製。

農漁生產地圖

番石榴

別名：芭樂、拔仔

7,232 7



< >

產期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產地	宜蘭：頭城、礁溪、員山，彰化，高雄：燕巢，台東：大武，台南：嘉義，南投

特性：桃金娘科，常綠多年生灌木植物，果實多籽，類似石榴。取其果實供食用，成熟時果皮黃中帶青色，果皮較粗糙，果肉卻細嫩多汁，中心部分有很多細核，不易消化，故凡容易便秘的人皆不宜多吃芭樂。但另一方面，芭樂對大腸有收斂作用，可治腹瀉。芭樂有圓形和葫蘆形品種，顏色也有粉紅(俗稱「胭脂紅」)的和白色兩種。一般以紅肉的較好吃。至於品種方面，以葫蘆外形的食味較濃香。

- (7) 活動網頁—首頁「語音檔參考範例」-美聲朗讀組
(<https://kmweb.coa.gov.tw/event/110kmvoiceaward/>)
之語音呈現方式，僅供參考，不須依照範例題目或形式製作作品。

(四) 作品及上傳稿件規格

1. 主題創作組

(1) 作品代表圖片

- A. 請提供一張圖片，作為語音廣播作品封面，圖片內容不限，可自由發揮，如：作品主題相關、個人照片等等。可參考活動網頁—首頁「語音檔參考範例」之圖片呈現。
- B. 圖片須為正方形，檔案尺寸寬度 450px 以上，高度 450px 以上。
- C. 建議上傳檔案格式統一為 JPG、PNG 或 JPEG 等格式，色域 RGB 模式，檔案大小勿超過 10MB，單一作品只可上傳 1 張圖片檔案。

(2) 作品創作內容文字稿

- A. 請提供語音作品內容之文字稿（請參考[附件二](#)）。
- B. 建議上傳檔案格式統一為 odt、doc、docx 或 pdf 等格式。

(3) 作品語音檔

- A. 作品開頭可自行決定是否進行自我介紹，自我介紹時間限制 10 秒鐘以內。

- B. 作品結尾一律需加入以下資料出處說明：「以上節目資料取自農業知識入口網的農業主題館 000 主題館。」000 部分請使用所選定創作之主題館名稱。
- C. 作品時間總長度限制於 5~10 分鐘。
- D. 錄製語速建議每分鐘 200~300 字。
- E. 上傳作品格式：WAV、MP3、AAC 或 M4A 格式皆可，不限錄製工具。
- F. 檔案大小勿超過 10MB。

2. 美聲朗讀組

(1) 作品語音檔

- A. 作品結尾一律需加入以下資料出處說明：「本篇文章取自農業知識入口網的 000 單元。」000 部分請使用所選定之文章所屬單元：都市農耕專區、農漁生產地圖或是 24 節氣。
- B. 錄製語速建議每分鐘 200~300 字。
- C. 上傳作品格式：WAV、MP3、AAC 或 M4A 格式皆可，不限錄製工具。
- D. 檔案大小勿超過 10MB。

九、評選辦法

由主辦單位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評選。

(一) 評審方式

分為資料審查、初審、決審三階段。

1. 資料審查：審查參賽者資格、資料齊備與作品格式等。

2. 初審：通過資料審查之作品，進行第一階段評審，決定入圍決賽資格。
3. 決賽：入圍決賽之作品，由網路人氣票選得分及決賽會議評分，決定各組作品得獎名次。

（二）評審原則

1. 網路人氣票選得分佔 15%，主題創作組及美聲朗讀組分別排名，依分組總排名比例給分：

- (1) 分組總排名於 30%以前，得 15 分。
- (2) 分組總排名於 31%~60%，得 10 分。
- (3) 分組總排名於 61%以後，得 5 分。
- (4) 得票數為 0 者，得 0 分。

2. 評審團評審得分佔 85%，評審標準：

（1）主題創作組

- A. 切合主題：作品內容是否符合競賽規範呈現之原則，且能緊扣所選定之主題。
- B. 構想創意：作品整體構思是否新穎、知識應用及文案是否具吸引力。
- C. 聲音表現：是否有雜訊、咬字是否清晰、語調是否流暢。

（2）美聲朗讀組

- A. 咬字是否清晰
- B. 語調是否流暢、語速是否恰當
- C. 文字潤飾方式是否恰當

十、獲獎規則及獎項內容

(一) 獲獎規則

1. 依網路人氣票選及決審會議結果，分數最高者獲該報名組別首獎，次高者獲貳獎，第三至第十二名者獲優選。
2. 美聲朗讀組兒少特別獎：朗讀者本人若是就讀於全國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在籍學生（不含高中職、高中部），可加碼獲得此獎項競賽資格。依網路人氣票選及決審會議結果，未獲得首獎、貳獎、優選獎項，符合資格且分數前五名者，獲兒少特別獎。
3. 網路人氣票選得票排名最高者，獲該報名組別人氣獎首獎，次高者獲人氣獎貳獎。

(二) 獎項內容

項次	獎項	內容	數量
主題 創作 組	首獎	獎金 10,0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貳獎	獎金 5,0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優選	7-11 虛擬商品卡 1,000 元，獎狀乙紙。	10 名
	人氣獎首獎	獎金 2,5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人氣獎貳獎	7-11 虛擬商品卡 1,0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美聲 朗讀 組	首獎	獎金 5,0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貳獎	獎金 2,5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優選	7-11 虛擬商品卡 500 元，獎狀乙紙。	10 名
	兒少特別獎	7-11 虛擬商品卡 500 元，獎狀乙紙。	5 名
	人氣獎首獎	獎金 2,5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人氣獎貳獎	7-11 虛擬商品卡 1,000 元，獎狀乙紙。	1 名

- (三) 各獎項名額視參賽件數及成績酌予調整，參賽作品未達評選標準者，獎項得從缺。

- (四) 得獎者需填寫領獎收據(公告得獎後由主辦單位以電子郵件方式提供)、著作財產權同意書([附件三](#))、法定代理人同意書([附件四](#))(未滿 20 歲者),提供正本予主辦單位方可領獎,如中獎人不同意提供資料或填寫相關文件視為自動棄權,將不具得獎資格。

十一、注意事項

凡參加本活動者,應遵守現行法令及下列辦法:

1. 凡參加活動者,即視為同意並接受本活動辦法,若有違規者,主辦單位有取消、保留審查其參與資格,並擁有得獎者之最後審核決定權。
2. 凡具中華民國國籍,不限年齡、職業、性別,只要成為農業知識入口網會員,並完成電子郵件信箱驗證後,皆可參加本活動。參加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如因此致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且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它任何第三人,參加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
3. 凡參加活動者,各項報名資料須確實填寫完成,始完成報名程序,逾期不予受理。作品主題、格式,如未按規定者或資料不全者,經查證屬實,該件作品取消參加資格。曾經被公開展出或曾經參加其他任何比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參加本活動,違者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
4. 所有參加活動者提供作品時,如係 2 人以上(含)合力創作,亦請協調其中 1 人作為代表人報名,且其餘共同著作人視為已授權代表人,同意將上傳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永久、不限地域、不限內容及包含進行修改、刊登等不限利用方法全部授權給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及主辦單位所屬機關利用,方可報名參加活動。此授權為非專屬性授權,即參加活動者仍保有本資料之著作財產

權，仍得將其著作財產權讓與他人或再為授權，但不得妨礙主辦單位上述之授權利用。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之內容、光碟、刊物、出版品、合作宣傳管道於利用上傳作品時，得將作者之姓名和出處做適當之標示。

5. 參加活動者同意將上傳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永久、不限地域、不限內容及包含進行修改、刊登等不限利用方法全部授權給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及主辦單位所屬機關利用。主辦單位擁有一切刪改、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展示、重製、改作、編輯、印製、出租、散布、發行、以及推廣宣導等用途之權利，並有將作品安排於媒體發表、成冊出版、自行再版等權利，得獎者不另行索取費用。另同意上傳作品為評審、教育宣導或內部使用目的，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及主辦單位所屬機關，得以永久、不限地域、不限內容及包含進行修改、刊登等不限利用方法之無償利用。
6. 所有上傳作品之著作人格權屬創作者，惟創作者同意對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及主辦單位所屬機關利用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7. 同一參加活動者得報名上傳多件作品，然每件作品內容必須相異，且同組別內得獎件數限一件。參加活動者若報名兒少特別獎，須拍照或掃描上傳國小在學學生證之影本，或身分證明文件，若參加活動者未滿 20 歲，須拍照或掃描上傳法定代理人簽署之同意書，未檢附上述文件者或文件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視為未完成報名程序。
8. 參加活動者投稿及上傳資料以原創之著作為限，禁止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宗教議題、政治議題或不雅著作等，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作品經查屬抄襲、複製、侵權、冒名頂替或其他不法之情事者，取消其參加資格，得獎者並予追回獎品，得獎者不得異議，獎項不予遞補，如涉司法爭訟、損害第三人權利者，參加活動者應自行負責。如致主辦單位涉訟，參加

活動者應配合主辦單位提供一切訴訟上必要之協助，主辦單位並對因此所受損害保有求償之權利。

9. 參加活動者若有利用他人著作，均須取得合法授權，且保證已取得該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授權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及主辦單位所屬機關，日後得不限方式、次數、時間、地域無償利用，以及再授權第三人利用，並承諾對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及主辦單位所屬機關，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10. 參加活動者對於主辦單位之評審結果，完全同意並尊重，絕不提出任何異議或申訴。為確保得獎作品之水準，參賽作品未達評審標準者或作品件數不足，部份獎項從缺。
11. 參加活動者請於會員專區內填寫真實有效之個人資料與連絡方式，並請勿使用臨時信箱註冊。如您的姓名欄位已使用英文姓名註冊，請於活動期間內來信 km@mail.coa.gov.tw，經確認您的身份後，管理人員會為您改為中文姓名，以利後續資料核實。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
12. 農業好識會發聲語音廣播創作競賽正式得獎名單以本活動網站公佈資料為準。主辦單位將於名單公佈後，透過會員原留電子信箱通知所有得獎者。得獎者須於名單公佈後 10 個工作日內(含)，依得獎通知，以正式電子郵件方式，提供主辦單位身分核對資料進行確認，逾期未確認或身分不符者視為放棄得獎資格。各獎項將於名單公佈一個月內陸續寄送，得獎者同意配合主辦單位以匯款方式提供獎金或以簡訊方式提供 7-11 虛擬商品卡。
13. 得獎者如未於前述(12 項)確認得獎後一個月內收到獎金或 7-11 虛擬商品卡，須於名單公佈兩個月內，以正式電子郵件方式來信 km@mail.coa.gov.tw 提出詢問並來電確認，收到獎金後有任何問題，須於收到獎金後一周內來信 km@mail.coa.gov.tw 提出詢問並來電確認，電話 02-2381-2991 轉分機 2276 黃小姐。如有逾期，主辦單位恕不受理亦不負擔任何賠償責任。

14. 得獎者需填寫主辦單位提供之領獎收據、著作財產權同意書、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未滿 20 歲者），於得獎名單公佈後 10 個工作日內（含）內提供主辦單位方可領獎，並附上身分證影本以利核對，如中獎人不同意提供資料或填寫相關文件視為自動棄權，將不具得獎資格。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全年度機會競賽得獎累積金額（含相同獎項與不同獎項之累計）超過新台幣 1,000 元（含）之扣繳義務人，需於該年度的個人所得稅中，申報其機會得獎所得金額。得獎者須提供身分證正反影本，證明得獎資格，以供主辦單位開立扣繳憑單，提供申報所得稅用途。若獎品價值超過新台幣 20,000 元（含），依法應扣繳 10% 稅金，若中獎人未能先行依法繳納應繳稅額，並提供繳款憑證予主辦單位審核，即視為喪失得獎資格。相關領獎稅務說明請見得獎通知內容。
15. 經查證後，若發現參加活動者透過系統漏洞或非法手段（惡意程式等類似行為）參加活動，將取消得獎資格，主辦單位並不另行通知。禁止參加活動者從事外掛程式或任何影響活動公平性之行為，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取消參加活動者會員及得獎資格。
16. 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導致無法收取中獎通知，而使參加活動者之登錄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等所導致無效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活動者或得獎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17.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參加本活動者視為瞭解及同意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舉辦本活動之需要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本活動將遵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辦理。
18. 活動之相關訊息，皆以活動網站公告為主，如有未盡事宜，除依中華民國法律規定辦理外，得另行公布補充之，若有特殊原因，主辦單位保留對本活動網站、活動規則、獎項、抽獎時間及得獎公佈的修改權利。本活動因故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本網頁，恕不另行通知。

19. 活動期間，如有任何問題，請 E-mail 至客服信箱
km@mail.coa.gov.tw 並來電確認，電話：02-2381-2991 轉分機
2276 黃小姐。

主題創作組

會員專區

[首頁](#) / [會員專區](#) / [農業好識會發聲](#) / [報名及上傳作品](#)

報名及上傳作品

- 徵件時間：110年5月20日~110年6月30日
- 網路人氣投票時間：110年7月1日~110年7月21日，記得分享自己的作品，親友來投票還能抽咖啡

報名組別	☒ 主題創作組 ☐ 美聲朗讀組
個人/團體代表人姓名	請輸入個人/團體代表人姓名
團體報名	☐ 是
Email	請輸入Email
手機號碼	請輸入手機號碼(範例：0912345678)
投稿主題館	請選擇 請選擇
作品名稱	限20字以內
作品理念	限300字以內
上傳作品代表圖片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作品創作內容文字稿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作品語音檔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請點選此處，開啟閱讀活動及著作權授權條款，詳閱後勾選同意，再確認報名上傳

確認報名上傳

會員專區

[首頁](#) / [會員專區](#) / [農業好識會發聲](#) / [報名及上傳作品](#)

報名及上傳作品

- 徵件時間：110年5月20日~110年6月30日
- 網路人氣投票時間：110年7月1日~110年7月21日，記得分享自己的作品，親友來投票還能抽咖啡

報名組別

☐ 主題創作組 ☒ 美聲朗讀組

個人/團體代表人姓名

請輸入個人/團體代表人姓名

團體報名

☐ 是

Email

請輸入Email

手機號碼

請輸入手機號碼(範例：0912345678)

投稿單元文章

請選擇

請選擇

上傳作品語音檔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符合加碼兒少特別獎資格

☐ 是

上傳身分證明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請點選此處，開啟閱讀活動及著作權授權條款，詳閱後勾選同意，再確認報名上傳

確認報名上傳

美聲朗讀組加碼兒少特別獎勾選及填寫參考

符合加碼兒少特別獎資格 ☐ 是

上傳身分證明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團體報名勾選及隊名、隊員姓名填寫參考

個人/團體代表人姓名

請輸入個人/團體代表人姓名

團體報名

☒ 是

隊名

最多可填寫10個字

隊員姓名

隊員一

隊員二

Email

請輸入Email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0 年度「農業好識會發聲」語音廣播創作競賽
主題創作組作品文字稿

投稿主題館	
參賽作品名稱	
參賽作品文字稿：	

※參賽者請勿於本文字稿上記載或註明任何可辨識創作個人或團體之姓名或文字，以示參賽公平原則，若出現相關可辨識之內容，主、承辦單位保留審核報名通過之權利。

著作財產權同意書

本人_____參加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舉辦之 110 年度「農業好識會發聲」語音廣播創作競賽，參賽之作品名稱_____

（以下簡稱作品），茲同意下列辦法：

一、保證作品係出於本人原創之著作，並未被公開展出或為曾經參加其他任何比賽之得獎作品，作品經查屬抄襲、複製、侵權、冒名頂替或其他不法之情事者，主辦單位得取消本人參加資格，若有得獎並予追回獎品，本人無異議，如涉司法爭訟、損害第三人權利者，本人願自行負責。如致主辦單位涉訟，本人願配合主辦單位提供一切訴訟上必要之協助，另若造成主辦單位損害，本人願負損害賠償責任。

二、本人同意無論上述錄音作品入選與否，均同意將上述錄音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永久、不限地域、不限內容及包含進行修改、刊登等不限利用方法全部授權給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利用。主辦單位擁有一切刪改、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展示、重製、改作、編輯、印製、出租、散布、發行、以及推廣宣導等用途之權利，並有將作品安排於媒體發表、成冊出版、自行再版等權利，本人不另行索取費用。另同意作品為評審、教育宣導或內部使用目的，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得以永久、不限地域、不限內容及包含進行修改、刊登等不限利用方法之無償利用。此授權為非專屬性授權，即本人仍保有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仍得將其著作財產權讓與他人或再為授權，但不得妨礙主辦單位上述之授權利用。主辦單位所屬網站內容、刊物、出版品、合作宣傳管道於利用得獎作品時，得將作者之姓名和出處做適當之標示。

三、作品之著作人格權屬本人，惟本人同意對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四、本作品若有利用他人著作，均已取得合法授權，且保證已取得該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授權主辦單位日後得不限方式、次數、時間、地域無償利用，以及再授權第三人利用，並承諾對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所屬網站、主辦單位所屬機關，不行使著作人格權。如造成第三方之權益損失或其衍生之法律訴訟賠償，本人須自行負責不得異議，亦概與主辦單位無關。

五、本作品如係 2 人以上（含）合力創作，其餘共同著作人同意推派本人為代表人報名，且均簽具本同意書予主辦單位。如未取得共同著作人全體之授權逕以「個人」身分報名，而遭相關共同著作人檢舉時，經主辦單位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取消本人參加及得獎資格。

此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個人／團體代表人姓名：

（簽名蓋章）身分證字號：

電話：

地址：

法定代理人：

（簽名蓋章）

（未滿二十歲參賽者，請加簽法定代理人簽名蓋章）

共同著作人姓名：

（簽名蓋章）身分證字號：

共同著作人姓名：

（簽名蓋章）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_____未滿二十歲之子(女)_____參加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舉辦之 110 年度「農業好識會發聲」語音廣播創作競賽，特此證明，並同意下列辦法：

- 一、未滿二十歲參加活動者，需填寫其法定代理人及其詳細資料，且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參與本競賽。
- 二、未滿二十歲參加活動者獲獎獎金只得由參加活動者或其法定代理人一方領取，主辦單位不介入獎金歸屬。
- 三、所有參加活動者應遵守主辦單位關於本活動之所有辦法與規定，且不應違反中華民國法律。如有違反之情形，將由參加活動者及其法定代理人自行負責法律責任，並賠償主辦單位因此所受之損害。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自行貼妥身分證影本正面)	(自行貼妥身分證影本反面)
---------------	---------------

此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法定代理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